

证券代码：688100

证券简称：威胜信息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5 年 3 月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7
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4
关于《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28
关于《2024 年度决算报告》的议案.....	29
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3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34
关于《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5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6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保障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护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保证股东大会的议事效率，确保本次股东大会如期、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股东大会设会务组，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

二、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

会议开始后，会议签到登记应当终止，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四、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如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欲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可在签到时先向大会会务组登记。会上会议主持人将统筹安排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现场提问请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或提问应与本次会议议题相关，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表决票填毕由大会工作人员统一收票。

九、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将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见证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现场表决结果由会议主持人宣布。

十、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会议，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会议开始后请将手机铃声置于无声状态，尊重和维护其他股东合法权益，保障大会的正常秩序。对于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采取必要措施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十二、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3 月 24 日（星期一）14 时 00 分

2、现场会议地点：湖南长沙高新区桐梓坡西路 468 号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楼会议室

3、召集人：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3 月 24 日至 2025 年 3 月 24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2025 年 3 月 24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1、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24 年度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六)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七) 现场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 休会，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九) 复会，宣布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十) 休会，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及网络投票表决结果（最终投票结果以公司公告为准）

(十一)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二)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三) 签署相关会议文件

(十四)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议案一：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披露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4 日

议案二：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4 日

附件：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责，坚决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扎实推进各项决议的有效实施，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水平，提升公司规范运作能力。全体董事勤勉履职，积极参与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过程，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了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

一、2024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2024 年，能源格局深刻变革，政策导向与市场需求为我们指明方向。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大力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国家发布的数据基础设施建设指引，为产业发展提供清晰路径。这与威胜信息“物联网+芯片+人工智能”理念高度契合。

威胜信息秉持“物联世界，芯连未来”的战略指引，锚定面向科技前沿、国家重大需求、经济主战场的科创定位，坚决推进国际化战略，加速国际化进程，奋力向全球能源智能化和数字化综合解决方案领先提供商迈进。

（一）聚焦主业精耕细作，提质增效做优做强

1、持续积极践行“提质增效”，营利双增再创新高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积极践行“提质增效”，坚持开源节流，不断提升经营质量，实现了营收和净利润的持续双增长，再创新高。

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27.45 亿元，同比增长 23.3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1 亿元，同比增长 20.07%。扣除股份支付后净利润 6.50 亿元，同比增长 23.69%；

2024 年第四季度单季实现营业收入 8.04 亿元，同比增长 42.70%；净利润 2.08 亿元，同比增长 16.43%；

公司在开源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境内业务稳健增长，境外业务跨越式增长，2024 年境内业务实现收入 23.14 亿元，同比增长 16.40%；境外业务实现收入 4.21 亿元，同比增长 85.40%。

2024 年度成功推出近 50 款产品及方案，实现新产品收入 13.38 亿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达到 49%，其中 AI 产品收入占新产品收入的 30%。

通信芯片与模块业务发展动能十足，实现营业收入 7.76 亿元，同比增长 17.95%，占主营业务收入比 28.39%，成为公司第一大单品。

在手订单持续充盈，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手订单 40.17 亿元，同比增长 15.35%；报告期内公司新签合同 37.18 亿元，同比增长 7.71%；

经营质量稳健上升，现金流持续优化，2024 年实现经营性净现金流量 4.74 亿元，同比优化 13.52%；

受益于积极的开源和经营质量不断优化，公司盈利能力持续提升，2024 年归母净利润率 22.98%，降本增效与规模效益显现；净资产收益率 20.39%，同比增长 1.47 个百分点。

2024 年公司在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总部用电信息采集类设备集中采购招标中，中标超 7.7 亿元，中标份额行业第一。

2、持续推进国际化，激活高质量发展新动能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已设立境外子公司及销售代表处 10 余家，沙特、印尼工厂已在建设中，进一步推进公司国际化战略。

随着国际化的推动，2024 年公司实现境外业务收入 4.21 亿元，同比增长 85.40%。境外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从 2023 年度的 10.24%，提升到 15.38%。

在全球能源变革转型趋势下，公司已取得亚洲、欧盟、北美等多项产品认证，为国际化发展战略奠定坚实基础。2024 年新获得美国 FCC 认证报告、CE-RED 欧盟无线电设备指令认证、MID/OIML 计量认证、STS 预付费产品认证等各类国际相关认证。公司在国际化道路上持续迈步，为全球用户提供更可靠、更高质量的产品和服务，在软件开发方面，公司通过了国际软件成熟度模型最高级别 CMMI-ML5 级认证，成为少数可面向全球市场提供高质量软件集成的企业。

2024 年，威胜信息通过思想国际化和战略国际化、组织国际化，海外业务取得突破，成为公司业绩增长的关键驱动力。

（二）研发驱动，投资未来，创新成果，迭代接力

新“国九条”要求，必须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的主题，守正创新，更加有力服务国民经济重点领域和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要求促进新质生产力发展，加大对符

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突破关键核心技术企业的股权融资支持。

当前,随着全球制造业的重构、AI 算力对电力需求的持续增长、光伏风电新能源发电对全球能源结构的持续变革,稳定、可靠、优质的电力开始出现短缺,全球电力行业正经历着前所未有的变革。

威胜信息构建了从核心芯片、关键装置和应用系统全面完整的产品体系,公司将发挥在数字电网、数智城市等方面充分的技术产品优势,致力于帮助用户节能降耗,安全、高效、便捷地用能,服务支持人和环境的可持续和谐社会。

1、以技术创新为企业发展根本,研发投入持续加码

威胜信息锐意进取,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新产品及解决方案不断涌现,市场拓展卓有成效。在国内电力行业的领先地位愈发稳固,同时占位新型电力系统源网荷储一体化、智慧城市基础设施数字孪生、绿色建筑与能源服务等新兴成长赛道,芯片模组成为威胜信息第一大业绩贡献单品,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开辟了新的增长源泉。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2.41 亿元,同比增长 5.95%。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人员 441 名,占比达 51.34%,其中硕士及以上人员 184 名。同时公司设有省级院士专家工作站、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以及湖南省重点实验室,为研发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撑。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专利 66 项,其中发明专利 35 项;新增软件著作权 110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2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获得有效专利 726 项(其中发明专利 184 项)、软件著作权 1008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8 项;累计参与标准制定与修订 87 项,其中国际标准 1 项、国家标准 40 项、行业标准 11 项、地方标准 6 项、团体标准 29 项。

威胜信息拥有富有经验的管理团队和稳定的核心技术团队,公司一直以创新为发展引擎,拥有多名国家及行业标委会委员,并聘请中国工程院院士担任技术顾问,完善的创新平台和科研成果为公司技术产品的持续创新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公司凭借在物联网领域多年深耕所取得的战略发展成果、创新技术突破及强劲综合实力,荣获多项荣誉认可。在国家级层面,公司获评国家级专精特新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称号,并斩获中国专利优秀奖。同时获得多项省部级科技荣誉:连续获得湖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荣获中国仪器仪表学会科技进步奖、中国

电工技术学会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国家电网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中国电科院科技进步奖、湖南发明专利奖。并荣获湖南湘江新区 2024 年度工业百强企业、年度研发投入百强企业、年度新获省级创新平台等各项荣誉。

2、深耕能源互联网，助力全球新型能源体系构建与智慧管理

公司所处的能源互联网行业是能源转型和能源革命的重要途径，数字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而作为最早布局该行业的中国企业之一，公司具备显著的战略先发优势，始终秉持“物联世界、芯连未来”的发展战略，目前已将能源物联网综合解决方案深化到城市、园区、楼宇、企业等应用场景，进而实现电力、水务、燃气、供热、用电、充电等城市公共基础设施的数字化和低碳运营发展，推进新型能源体系建设与智慧管理。未来将赋能更多企业、城市实现绿色低碳发展，为构建现代新型能源体系持续助力。

海外业务实现突破，成为业绩增长的强劲“第二引擎”。2024 年，威胜信息加速全球化布局，海外业务取得较大进展，海外营收规模实现跨越式增长。公司通过本地化运营和定制化解决方案，赋能“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能源数字化转型建设。多款 Wi-SUN 自研芯片获得国际认证，智能超声波水表获得欧盟、英国等全系列最高等级国际认证，海外收入成为推动公司业绩增长的重要力量。

自研芯片 覆盖国内融入国际

(1) 报告期内，电力物联网 Wi-SUN 通信模块技术通过科技成果评价，多款自研产品获得 Wi-SUN 联盟、巴西国家电信局 (ANATEL)、美国联邦通信委员会 (FCC) 等国际权威认证，与 G3-PLC/BPLC 一同，提供了覆盖全球 70% 以上国家的电力 AMI 通信方案，在海外市场已取得超数千万元的订单，技术水平达到国际领先。

(2) 报告期内，电力物联网高速宽带载波通信技术及芯片通过了院士专家团队科技成果评价，成果技术水平部分达到国际领先，整体达到国际先进。新一代双模通信芯片作为第一梯队先后通过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的检测认证，市场占有率持续提升。

产业融合 AI 技术 赋能新型能源体系建设

威胜信息将新一代人工智能技术融合应用于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推动电力行业数智化转型，助力国家“双碳”目标实现。通过深入研究负荷预测、光伏发电功率预测及运行优化控制等前沿技术，提高用电需求和新能源的预测精度，支撑对海

量广域发供用对象的智能协调控制；研究智能拓扑识别和接地故障保护等关键技术，提升配电网的运行效率与可靠性。

在数智城市领域，威胜信息研发了 AI 边缘计算网关和智慧安防管理平台，显著提升了边缘计算与安全管理能力。同时，威胜信息作为电力行业人工智能联盟副理事长单位，积极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在电力及新能源领域的应用，推动构建新型能源体系。

2024 年，威胜信息与由中央批准设立和管理的能源领域国家实验室开展“芯片+人工智能”合作，实施科研成果的产业化工作。推进电力数字化与智能化，为能源物联网发展注入新质生产力。

（三）规范运行强治理，三会一层共担当

依法依规治企，健全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是上市公司完善治理体系、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必经之路。报告期内，威胜信息一如既往及时承接落实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修订完善《公司章程》等制度，依法明确公司“关键少数”及各治理主体权责和行权机制，规范权力运行。

1、紧跟政策步伐，确保制度合规高效

公司以规范治理为目标，顺应政策更新及时修订更新相关制度，不断完善公司内部管理机制，确保合规运营，优化治理，保障中小投资者权益。围绕 2024 年证监会、上交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则，2024 年度，董事会组织修订了《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实施细则》等 9 项治理制度，并由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组织制定了《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以进一步规范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行为。此外，2024 年 11 月 6 日，证监会发布了《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公司作为上证科创板 100 指数成份股公司，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并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

第三届董事会 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章程》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关联交易实施细则》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

	《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工作规则》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章程》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关联交易实施细则》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章程》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市值管理制度》

2、三会一层各司其职、各尽其责

2024 年，公司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包括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等 13 项议案；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包括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 3 项议案。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子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等 3 项议案，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 1 项议案。

2024 年，公司共召开 8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包括向全资子公司增资、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等 37 项议案。

2024 年，公司共召开 7 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包括《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 19 项议案。2024 年，监事会成员共列席了公司 7 次董事会会议、出席 4 次股东大会。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

独立董事积极尽责履职，认真审核各项议案，并从专业角度提出建议，公司管理层恪尽职守，勇于创新。公司 2024 年营收、净利等各项指标稳中有升。公司同时获评由中上协组织评选的“上市公司董事会优秀实践案例”。

3、传递监管动态，提升治理能力

2024 年，公司积极做好监管新规监测工作，重大监管政策实时整理传递给董监高，同时积极组织董监高通过线上、线下方式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关于上市公司合规的系列培训，并定期在公司现场组织开展针对关键少数人士的内部培训，以增强董监高合规意识，提升经营管理能力，提高治理水平。

同时，公司持续对市场发布的新规、典型案例等信息进行梳理传递，按季度整理解读最新的监管政策、市场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等信息，编制成册，提供给公司的“关键少数”人员，促进关键少数人员了解信息披露、重大事项报告、内幕信息管理中的职责，引导全员树立合规意识，引领公司在合规的基础上实现稳健发展。

（四）坚持高质量信息披露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公司按时披露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确保披露信息如实反映情况，杜绝虚假记载和不实陈述，并在规定期限内及时披露重大事件，适度提前发布定期报告，使所有投资者能够平等地获取信息。

积极推动自愿性信息披露，及时发布与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决策相关的信息，并结合行业政策和市场动态，主动披露公司经营信息，帮助投资者更好地了解公司运营情况，全年共发布自愿性披露公告文件 14 份，其中 ESG 报告 1 份、提质增效重回报的文件 2 份、中标公告 11 份。

同时，公司致力于信息披露形式的多元化创新。注重信息内容的简明清晰、语言通俗易懂，并采用图文、视频等多种形式，促进投资者全面洞察公司情况，减少市场对公司的认知壁垒。公司在发布定期报告的同时，还通过官微等渠道发布了图文结合提炼要点的一图看懂定期报告的长图，在年报发布期间配发短视频，以简单易懂的形式帮助投资者了解公司业绩、发展情况。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及时公布投资者调研记录，以保证广大投资者公平公开的及时了解公司经营情况。2024 年，公司再度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工作最高评级—“A”级，自 2023 年科创板首次信息披露评级以来，公司连续两年获 A 级评级。

（五）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 注重投资者回馈

公司长期以来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建立了投资者保护暨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相关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双向交流的机制，在聆听投资者建议的同时，及时将投资者对公司建议传递给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助力公司改进经营策略，保持公司与投资者之间互相信任、利益一致的关系，持续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

建立和投资者沟通的多重有效渠道。公司每年召开定期报告业绩说明会，均由董事长/总裁带领各董事会成员、技术专业人员开展业绩说明会，与广大投资者进行线上交流互动。公司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通过上证路演中心举办，并在进门财经、WIND、易董、东方财富、华泰行知等平台同步转播。

2024 年，公司成功举办了第 25 个世界计量日交流会暨投资者交流会、年度创新高峰会暨投资者调研会、湖南证监局、湖南省基金业协会指导的投资者“面对面”现场交流——走进威胜信息活动、上海证券报与博时基金联合举办的高质量发展调研行活动等投资者沟通活动，积极参加湖南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投资者接待日活动。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电话、邮件内容由专人每天管理并登记，同时及时回复。关注中小投资者聚焦的东方财富股吧、雪球、同花顺等投资者交流平台，及时响应投资者的诉求，坚持多渠道、多平台、多方式深化与投资者沟通交流。

公司坚持“价值回报为本的理念”，注重投资者回馈。自上市以来，已累计派发现金红利 7.04 亿元，同时回购并注销股份约 2 亿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已达 9 亿元，远超公司上市募集资金净额 6.1 亿元。截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金额 3.23 亿元，累计回购股份数 1,301.95 万股，其中，回购并注销 831.48 万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 500,000,000 股的 1.66%），切实提高股东回报，充分展现了公司对股东回报的承诺与践行。此外，公司积极响应监管政策，加强市值管理，并制定《市值管理制度》，旨在增强公司投资价值和投资者回报能力，确保公司投资价值与质量相匹配，增强投资者信任。

（六）持续积极践行 ESG，筑牢高质量发展之路

在全球经济深度转型、可持续发展成为时代主流的当下，威胜信息作为领先的能源物联网解决方案提供商，秉持“物联世界 芯连未来”的发展战略，积极投身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实践，全力推动企业迈向高质量发展新征程，立志成为行业可持续发展的典范。公司建立完善了 ESG 信息披露体系，积极推动年度 ESG 信息披露。2024 年公司发布了上市以来的第三份社会责任报告/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展现公司年度 ESG 履责实践和履责成果。

二、董事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公司管理层组成的较

为完善的法人治理机构及运作机制，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体系。

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日常决策机构，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战略与 ESG 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并做出决定或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对公司董事、管理层的行为及公司的财务进行监督。公司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

1、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 8 次董事会，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审议并通过议案 37 项，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22 日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7 日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2023 年度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28 日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议案
		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5 日	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7 月 8 日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关于子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7 月 29 日	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2 日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21 日	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 4 次股东大会，共审议并通过议案 20 项。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股东大会召开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2 月 23 日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3 月 21 日	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2023 年度决算报告》的议案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子议案 1、关于修订《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子议案 2、关于修订《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实施细则》的议案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7 月 24 日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关于子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2 月 9 日	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 4 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研究议案 12 项；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研究议案 4 项；战略与 ESG 委员会召开 1 次，研究议案 1 项。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具体情况如下：

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召开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召开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 会议	2024 年 2 月 28 日	的议案
		关于《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3 年度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 会议	2024 年 4 月 25 日	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 会议	2024 年 7 月 29 日	关于《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 会议	2024 年 10 月 22 日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召开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 会议	2024 年 2 月 7 日	关于豁免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 2 月 28 日	关于《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召开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2024 年第二次会议		

3) 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

召开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第三届战略与 ESG 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5 日	关于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4、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 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组建了专业背景多元、能力结构互补的国际化董事会。各董事会成员在企业治理、企业管理、企业经营、专业技术、风险合规、金融财务、审计内控等方面拥有丰富经验。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专注于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全面依法落实并有效行使董事会各项职权，注重研究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战略发展，坚持科学决策，提升公司内控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按时出席 8 次董事会会议，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缺席的情况；能够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能深入讨论，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做出决策时充分考虑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职，积极参与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认真审阅相关议案资料并独立作出判断；同时积极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工作、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往来等事项进行了核查，对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并提出建设性意见。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2) 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依据相关工作规则规定和议事规则忠实、勤勉地履行义务，认真开展各项工作，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专业的参考意见和建议。

三、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5 年是威胜信息“五五”规划收官之年，是公司发展的关键节点。当下，能源格局深刻变革，政策导向与市场需求为我们指明方向。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大力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国家发布的数据基础设施建设指引，为产业发展提供清晰路径。这与威胜信息“物联网+芯片+人工智能”理念高度契合。据人民网和新华社信息，2025 年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已分别公布投资计划，预计国家电网全年投资将首次超过 6500 亿元；南方电网围绕数字电网建设将实现 1750 亿元固定资产投资，均创历史新高。公司将紧紧围绕这些战略方向与市场机会，积极调整业务布局，抓住发展机遇，加速技术创新与市场拓展。

2025 年，公司将把握主动，开源节流。在业务拓展、组织架构调整以及预算规划等方面将进一步聚焦核心业务，通过全面预算管理，将开源举措（包括国际化拓展、新产品研发、新技术应用、市场突围等）以及节流措施（包括降本降费、防不良应收及不良库存、提升人均产值及运营效率等）纳入预算体系，进行周密细致的规划与执行，确保公司资源得到高效利用。

2025 年，公司将压实责任，聚焦经营指标，推进国际化，抓好重大项目，持续提升经营质量和创新能力，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大力引进人才，落实布署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加快市场国际化扩张，积极稳妥推进海外建点布局、加强海外重点项目管理以及海外工厂经营管理，大力拓展创新业务，同时加速提升管理职能的国际化、专业化，聚焦人事、财务、法务、风控，以支撑战略持久深入；二是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推动产品与技术创新，顺应市场需求不断推出新产品和解决方案。打造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不断开辟新赛道、培育新市场、塑造新动能、奠定新优势；三是聚焦主业，围绕补链、强链、延链目标，重点筛选与主业协同度高、技术壁垒强的优质标的，争取年内战略性投资并购项目落地，实现内生增长与外延拓展并重、效率提升与创新驱动协同。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27 日

议案三：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总结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公司监事会编制了《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4 日

附件：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地履行了监事会职能，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列席了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并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现将 2024 年度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一、2024 年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2024 年 2 月 7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共 2 项议案。

2、2024 年 2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 年度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共计 10 项议案。

3、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1 项议案。

4、2024 年 7 月 8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子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共计 2 项议案。

5、2024 年 7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共计 2 项议案。

6、2024 年 10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1 项议案。

7、2024 年 11 月 21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1 项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内部控制情况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的监督检查，进一步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4 年，监事会成员共计列席了公司 7 次董事会会议、出席 4 次股东大会。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决策程序严格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相关的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检查，并审核了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交的 2023 年年度报告、2024 年一季度报告、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 2024 年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加强财务管理和核算，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严格的执行，内控体系较为完善，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的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管理和核算情况。

3、监督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在 2024 年度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未发现有损害股东权益的行为。

4、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监事会认为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发生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遵循市场规律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确定交易价格，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上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履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6、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自身行业特性和经营运作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能够有效覆盖公司各项财务和经营管理活动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和经营风险的有效控制，确保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控制制度不存在重大缺陷，保证了公司完善内部控制所进行的重点活动的有效运转和执行。该评价报告较为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评价报告无异议。

三、监事会工作展望

2025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扎实做好各项工作，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从而更好地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2 月 27 日

议案四：**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杨艳、黄守道、顾清扬就 2024 年度履职情况向股东大会汇报。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杨艳）》《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黄守道）》《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顾清扬）》已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披露，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4 日

议案五：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 年度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制订了《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决算报告》，具体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决算报告》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4 日

附件：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一、2024年度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公司2024年财务报表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天健审（2025）2-15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会计师的审计意见是：

“我们审计了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胜信息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威胜信息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274,477.11	222,524.90	23.35	200,361.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067.01	52,525.99	20.07	40,016.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018.70	48,845.02	24.92	38,728.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83.47	41,739.83	13.52	25,731.90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 同期末增 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5,141.29	293,611.21	14.14	271,521.51
总资产	495,709.25	425,755.94	16.43	391,822.28

三、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8	1.07	19.63	0.8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8	1.07	19.63	0.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4	1.00	24.00	0.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39	18.92	增加1.47个百分点	14.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73	17.59	增加2.14个百分点	14.3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78	10.22	减少1.44个百分点	9.91

四、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1、资产状况

2024年末,公司总资产495,709.25万元,较期初增长16.43%。其中:流动资产为432,973.19万元,较期初增长16.44%,整体资产结构健康。

2、负债状况

2024年末,公司总负债为160,567.95万元,较期初增长24.89%。其中:流动负债为158,059.54万元,较期初增长24.95%,主要是公司本期采购额增加、应付账款余额增加,以及报告期内确认员工持股计划股份回购义务所致;非流动负债2,508.42万元,较期初增加20.72%,主要系本报告期承租厂房确认租赁负债,以及收到补偿以后期间支出的政府补助所致。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32.39%,母公司资产负债率36.66%。

3、所有者权益

2024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335,141.29万元,较年初增加14.14%。其中:股本49,168.52万元,年度内减少股本831.48万元,为注销已回购股份所致;资本公积87,396.18万元,本期减少21,766.14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注销已回购股份所致;库存股7,768万元,本期减少22,136.83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注销已回购股份以及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所致;盈余公积20,763.86万元,较期初增长28.57%,主要系按母公司2024年度实现的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所致;未分配利润185,515.03万元,较期初增长25.18%,主要系公司业务增长影响带来

利润增加所致；其他综合收益 65.71 万元，较期初增加 66.34 万元，为本期境外子公司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影响。

4、经营成果状况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74,477.11 万元，同比增长 23.35%，营业利润 72,550.44 万元，同比增长 20.57%，利润总额 72,514.66 万元，同比增长 20.4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067.01 万元，同比增长 20.0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018.70 万元，同比增长 24.92%。

5、现金流量状况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7,383.4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3.52%，主要系本年度公司收到销售回款增加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144.1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净流出 4,301.12 万元，同比增加 50.93%，主要系本报告期购买浮动收益性结构化存款及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增加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0,523.9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净流出 10,074.27 万元，同比增加 32.92%，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款、收购少数股东权益，以及上年同期支付股票回购款所致。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2 月 27 日

议案六：**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30,670,074.76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1,164,896,250.92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4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2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公司以总股本 491,685,175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704,740 股后的股本 490,980,435 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255,309,826.20 元（含税），占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0.48%。

如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已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披露《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4 日

议案七：**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25 年度审计服务，聘期一年。并拟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决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 年度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表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及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已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披露《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4 日

议案八：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2025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提案如下：

钟诗军和王贇不在公司领取薪酬，职工代表监事刘奕好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全体监事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回避表决本议案，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4 日

议案九：**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严格秉承自愿、平等、诚信的关联交易原则，就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作出了预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授权公司总经理（总裁）在预计范围额度内就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对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日常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予以确认。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已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披露《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4 日